

证券代码：600717

证券简称：天津港

公告编号：临 2026-021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一 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 始日	停牌 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717	天津港	A 股 复牌			2026/6/22	2026/6/23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港”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天津港第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天津港汇盛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经申请，公司股票已自 2026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6-014）。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8）。

202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津港，股票代码：600717）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集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本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2 日